

中文廣泛閱讀組（高級組）優異獎

得獎學生：張洛怡

就讀學校：金巴崙長老會耀道中學

閱讀書籍：許三觀賣血記

作 者：余華

出版社：麥田出版

《許三觀賣血記》的作者是余華，他慣用「黑色幽默」的手法帶出諷刺；又慣用以「平靜」反襯人物的魅力等手法創作。比小說語調平淡，是以平鋪直敘的方式書寫，更可以說是平淡如白粥而毫無高潮。但卻能得到本地文學家的賞識，更得到國外的加冕，不同國籍的文學家紛紛讚不絕口，甚至被他國翻拍成電影。所以究竟此書有何魅力才能得到這般的榮譽呢？

《許三觀賣血記》是本記敘許三觀此人在面對生活的絕境時，為求生繼續努力生存所表現出來的頑強意志，而他的方式也很「直接粗暴」，那就是——「賣血」，他在一生中足足賣了十一次血。而此書也

可用兩字來形容「血」與「淚」。由於此書是以主人公賣血為主線，因為不少人只顧著、跟著、看著許三觀是如何賣血、為何賣血、怎樣賣血……全都只留意到「血」；卻通常會容易忽略了從文字看不到的「淚」。「淚」是書中的伏線、留白，總時不經意間流露出來的，作者並沒有直接點明它的出現，而是留出空間讓讀者慢慢咀嚼、反思、共情、乃至帶入其中。

在我的角度，我們從文中咀嚼出的「淚」是甜的、酸的、苦的、辣的。因為它是伴隨著溫情而出現的，也是因人性的善與惡而出現的，更是因能與自己或他人和解而釋放的……所以本次的切入點不在「血」而在「淚」，帶領大家用另一角度看《許三觀賣血記》。

1.超越「血緣」的溫情

雖然「血濃於水」，但小說中出現了超越血緣關係的情感，是更深層、更深厚、更無私的情感，那便是三觀和一樂無血緣關係的「父子之情」。

一樂並非是三觀的親生兒子，而是他妻子與前男友鬼混的私生子。但使我很感動的是他們二人因對彼此的愛而打破彼此之間的隔閡、不顧世俗的眼光、抵抗住閒言閒語……依然堅定選擇繼續互相溫暖彼此，成為家人。

此時此刻，「淚」是從我眼中流下，為他們的親情而流；但不知三觀的「淚」又是何滋味？

其實三觀一早就知道一樂並非自己的兒子，而在當時保守的風氣中，是個男人都容忍不得一絲一毫妻子的背叛，這根本是在踐踏他的尊嚴。此時，他的「淚」是辣的。一方面是對於妻子的背叛而感到怨恨和痛心；另一方面是對於鄰里的閒言碎語而感到惱羞。

但卻在養育一樂時，兩者相知相惜，一點一滴培育出感情來。無論是三觀對一樂的疼愛之情、相伴之情；抑或是一樂對三觀養父的感激之情、養育之恩，都令二人成為彼此的羈絆，使二人密不可分，日月輪轉永不斷，就算鄰里街坊都對他們指指點點，也不顧

不怕，更打從心底裏認定對方是自己的親人，不容質疑的。此刻，三觀的「淚」是甜的，並實實在在地覆蓋過淚中的辣。這難道不是超越血緣，山高海深的溫情嗎？如此打動人心，這便是「愛」！

其實沒有血緣關係也能成為家人嗎？有些人心中的答案是「否」。但血緣對於一個家庭的組成真的這麼重要嗎？可是比血緣更重要的羈絆是「愛」啊！

「愛」才是一個「家」的根基，是必要條件。家本來就是應該令人感受到愛意和溫暖的地方，若這個家只會為你帶來無限的痛苦、困擾和壓力，那麼即使有血緣的羈絆在框架住，也經不起風吹雨打，也不會牢固。

真正的親人，是令你感到舒服、溫暖，是能無極限地依賴、信靠的，就算彼此之間有利益衝突，有吵架紛爭，都能無限地原諒彼此，單單出於對對方的愛。而有些只靠血緣強硬組成的家庭，若有礙於彼此自身的利益時，可能會對相處已久的家人「如棄草芥」，甚至在背後插你一刀。只有「真正」的親人在一起，才是「家」。而它是在你一無所有、一貧如洗

時，依然會帶給你希冀，依然會為你留一扇門、一餐晚飯……永永遠遠是能溫柔包容你的避風港。這才是家的意義。

因此血緣可能是成為家人的其中條件，但絕對不是唯一條件；愛才是。因為愛可以超越血緣。

2. 平淡中暗含對人性的諷刺

人，是自私的生物；也是記仇的生物。

就如許三觀所說：「什麼叫文化革命呢？其實就是報私仇的時候，以前誰得罪了誰，你就貼一張大字報出去，用不著你自己動手，別人就會把他往死裏整。」在文化大革命中所造成的壯壯慘劇，絕非僅僅源於領導者的一兩句指示，人們會借此細挾私報仇，以所謂的「正義」、「跟從」的名義明目張膽地公報私仇，借刀殺人，這才是慘劇的最大源頭，在他們身上，人性的「惡」漸漸顯露出來。

最可笑和荒謬的是許玉蘭（三觀的妻子）被人貼大字報，並聲稱她是妓女，過幾天就有人找上門來，「請」她參加批鬥大會，並說：「救急如救火。」其

實他們根本不在乎「罪人」的真實性，也根本不是為了打到真正的惡勢力，而只是單單為了給自己一個洩憤的機會罷了。

相信許玉蘭的「淚」是苦的，是苦不堪言的。不但要被人冤枉，還要被人輪番侮辱，甚至還不能反抗。

而這些人與許玉蘭無冤無仇，更可說是素不相識，卻一口咬定並指責她是個淫婦，是個不知羞恥的妓女，就如同現今所說的「上帝視角」和「道德綁架」有何區別呢？自己有情緒就可以隨隨便便污蔑他人嗎？並且站在道德的至高點批判他人，自認為高人一等，以居高臨下的優越感批評他人……這些通通只是為了發洩自己的情緒、只是為了滿足自己的私欲、只是為了把自己抬高而貶低他人，這不就是人性的陰暗面嗎？明明這些是荒唐甚至邪惡的行為，卻以「理所當然」的姿態表現出來，這難道不是人性的「惡」嗎？不是人的麻木和自私嗎？在他們身上，人性的「惡」毫無保留地嶄露出來。

很可悲的是，這個情況在我們現今網路世界卻非常普遍。當你只是不喜歡或討厭某人時，在網路上隨隨便便說幾句詆毀他的話，網上的人便會「伸張正義」，不分青紅皂白地辱罵那人，無論事實是怎樣。而他們只是受害者是發洩的管道、人肉沙包，絲毫不管受害者是否會因他們在網上的抹黑和攻擊，而帶來什麼身心影響，或者是對他們私生活的影響，甚至還認為自己只是在網上「隨便」打了幾隻字幾句話而已，發表自己的意見而已，並沒有覺得自己有什麼錯。這不荒唐嗎？所以人是一種自私和可怕的生物。在「鍵盤俠」的身上，人性的「惡」赤裸地盡顯出來。

3. 「以直報怨，以德報怨」——《論語·憲問》

如果你有機會去面對你的仇人，你會以什麼方法去回應他呢？是以牙還牙？還是做好自己本分，保守本心，和解私仇？而許三觀的做法卻是後者。

一樂不是三觀的親生兒子，而他的親生父親是何小勇（許玉蘭的前男友），雖然是親生父親，但他卻沒有盡到父親所需的責任，養育他、教育他、陪伴他成長……甚至還辱罵許三觀一家人。可見他是一個厚顏無恥的人，不但不是一名好父親，更可以說是三觀的仇人。但後來何小勇出了車禍就快死，而有民間傳聞的方法能令人起死回生，那便是讓直屬親人為他招魂。而他唯一一個直屬親人便是他的兒子——一樂，於是他的妻子去請求許三觀夫婦讓一樂為他的「親生父親」招魂。本來夫妻二人都對何小勇一家存有極大的怨氣，但終究人性本來便是「善」的，便動了惻隱之心，勸一樂為何小勇招魂，還說：「雖然何小勇以前是對不起我們，但這些都是以前的事了，我們就不要記在心裏了，現在他的性命難保，救命要緊。怎麼說他也是條人命啊！只要是人的命都要去救，再說他也是你的親爹啊！你就看在血緣上，爬一爬上他家屋頂上喊幾聲吧！」

而許三觀與許玉蘭的「淚」本事鹹與辣的，是對於何小勇的仇和討厭；但卻抵不過善的甜，使「淚」被中和至純水，形成晶瑩剔透的水晶。

其實在這段對話裏，不但教化我們「以直報怨」我們應以正直的行為，公平的態度對待任何人、任何事，包括自己的仇人，就算他們曾經傷害過你，你也應以事論事，明辨是非，以「直」判斷對錯，不能忘記自己的本心本性；另外，還教導我們要「以德報怨」，冤冤相報何時了呢？只有學習放下仇恨，才能放下心中大石，放過他人，也放過自己。若每每都要記仇，每每都要以牙還牙，以眼還眼，絞盡腦汁報仇，試問著若果人性本善，眼見他人受苦，那良心會好過嗎？我們理應以這種「以直報怨，以德報怨」的胸懷和博愛去感化對方，因為每個人與生俱來都有善的基因，只要有足夠的力量去啟動，相信這股力量可令壞人頁逐漸變成好人，因為「善」的力量龐大到令人無法想像。

因此，若是你，現在又會如何應對人世間的怨恨呢？

有人又會問：「『以怨報怨』不好嗎？壞人理應得到相應的懲罰啊！」這個方法的卻不錯，甚至可以說是一種相當有效的制裁方法。「以其人之道，還治其人之身」這也是法律的由來，目的是為了讓犯人為自己所犯下的罪過付出相應的代價。但光靠冷冰冰的法律真的可以將壞人陳工改造成好人嗎？如果可以，那為什麼會有這麼多「感化政策」或者「假釋」的出現呢？所以當犯人入獄時會接受著不同的教育，例如聽福音、參加更新活動、參與社會服務等，目的都是使他們可以重新做人，出獄後可幡怨改悔。

因此再問一次若你有機會去面對你的仇人，你會以什麼方法去回應他呢？

以上就是以「淚」的角度看《許三觀賣血記》。

「淚」是甜苦辣鹹的，是百感交集的。它是伴隨著溫情而出現的、也是因人性的善與惡而出現的、更是因能與自己或他人和解而釋放的。而「淚」的出現不但

在書中人的臉上；更會在你與我的臉上出現，無論是因讀後的共情或反思，還是正在面對相似的困境，都希望此畫可為你我帶來感悟和思考。